

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德兴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德兴市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德兴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德兴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德兴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本院检察干警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德兴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有关检察工作的议案。

（三）贯彻执行上级人民检察院确定的检察工作方针，制定本院检察工作计划，落实检察工作任务。

（四）负责对上级检察机关交办的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相关职务犯罪案件的侦查。

（五）对移送审查逮捕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或者批准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对移送起诉或者侦查终结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

（六）依照法律规定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

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

（七）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九）受理向本院提出的控告、申诉和举报。

（十）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进行研究，按程序向立法机关和上级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和司法解释建议。

（十一）负责本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本院检察官和其他检察人员。

（十二）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

（十三）负责本院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四）其他应由德兴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德兴市人民检察院共有预算单位1个，包括：德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编制人数小计47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47人。实有人数84人，其中：在职人数43人，行政在职人数43人。退休人数20人、临时工6人、聘用人员15人。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572.90	1,396.50	176.3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72.90	1,396.50	176.39
04	检察	1,535.98	1,396.50	139.47
2040401	行政运行	1,388.45	1,388.45	
2040410	检察监督	57.28		57.28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90.26	8.06	82.19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6.92		36.92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6.92		36.9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572.90	1,396.50	176.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72.90	1,396.50	176.40
04	检察	1,535.98	1,396.50	139.48
2040401	行政运行	1,388.44	1,388.44	
2040410	检察监督	57.28		57.28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90.26	8.06	82.20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6.92		36.92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6.92		36.9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396.50	992.20	404.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9.53	989.53	
30101	基本工资	203.92	203.92	
30102	津贴补贴	218.50	218.50	
30103	奖金	201.28	201.2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5.54	35.5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74	55.7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2	2.6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53	22.5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0	2.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20	67.2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0.20	180.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55		298.55
30201	办公费	14.21		14.21
30202	印刷费	20.00		20.00
30204	手续费	0.11		0.11
30205	水费	1.86		1.86
30206	电费	15.18		15.18
30207	邮电费	8.40		8.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2.00		32.00
30213	维修（护）费	30.89		30.8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30216	培训费	3.91		3.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8.55		8.55
30224	被装购置费	2.10		2.10
30226	劳务费	17.99		17.99
30227	委托业务费	42.59		42.59
30228	工会经费	28.20		28.20
30229	福利费	20.50		20.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0		2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6		31.0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7	2.67	
30305	生活补助	2.67	2.67	
310	资本性支出	105.75		105.7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4.95		64.95
31006	大型修缮	18.00		18.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4.80		4.8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8.00		18.0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公务用车 购置
**	**	1	2	3	4	5
165001	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47.55		8.55	21.00	18.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细目标表见附件。

项目绩效目标表

详细目标表见“（九）项目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德兴市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总额为 157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2.91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349.2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26.4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23.6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3.5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德兴市人民检察院支出预算总额为 157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2.91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39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44.7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89.5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5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7 万元，资本性支出 105.75 万元。项目支出 176.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1.85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74.2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 万元，资本性支出 19.99 万元，其他支出 32.19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 157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2.91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989.5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01.6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76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7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4 万元；资本性支出 125.7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5.67 万元；其他支出 32.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19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德兴市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57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2.91 万元，其中：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2.91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39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44.7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89.5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5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7 万元，资本性支出 105.75 万元。项目支出 176.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1.86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74.2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 万元，资本性支出 19.99 万元，其他支出 32.2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等说明

2024 年德兴市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费预算 404.3 万元，

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6.04 万元，增长 12.85%，主要原因是：办公办案需要。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105.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7.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专业技术特种用车 1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九）项目情况说明

1. 国家司法救助金（24）

①项目概述：主要是为规范和加强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充分保障人民检察院依法履行司法救助职能，让司法救助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而设定的经费项

目。它的用途及开支范围为符合司法救助的人员。

②立项依据：根据《关于印发〈江西省国家司法救助办法〉的通知》（赣政法字【2018】78号）文件精神。

③实施主体：上饶市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④实施方案：按照市财政局和上饶市检察院的要求和部署，按照有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管理，并在此基础上设定有关绩效目标，并据此考核。

⑤实施周期：2024年1月-12月。

⑥年度预算安排：50.0万元。

（绩效目标表详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司法救助金 (24)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人民检察院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刑事案件中，因不法分子犯罪造成受害人生活困难的对其给予司法救助；体现国家司法公正的同时具有人文关怀，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案件数量	≥25件
		被救助人数	≥25人
	质量指标	司法救助对象准确性	=100%
	时效指标	司法救助案件办结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被救助人的生活状况	≥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救助人对司法救助案件办理的满意度	≥96%

2.国家司法救助金

①项目概述：主要是为规范和加强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充分保障人民检察院依法履行司法救助职能，让司法救助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而设定的经费项目。它的用途及开支范围为符合司法救助的人员。

②立项依据：根据《关于印发〈江西省国家司法救助办法〉的通知》（赣政法字【2018】78号）文件精神。

③实施主体：上饶市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④实施方案：按照市财政局和上饶市检察院的要求和部署，按照有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管理，并在此基础上设定有关绩效目标，并据此考核。

⑤实施周期：2024年1月-12月。

⑥年度预算安排：32.2万元。

（绩效目标表详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司法救助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2.2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32.2	
年度绩效目标			
人民检察院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刑事案件中，因不法分子犯罪造成受害人生活困难的对其给予司法救助；体现国家司法公正的同时具有人文关怀，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案件数量	≥25件
		被救助人数	≥25人
	质量指标	司法救助对象准确性	=100%
	时效指标	司法救助案件办结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被救助人的生活状况	≥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救助人对司法救助案件办理的满意度	≥96%

3.23 年装备和专项项目经费

①项目概述：办案经费主要是为规范和加强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充分保障人民检察院依法履行审判职能和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而设定的经费项目。它的用途及开支范围包括办案费、劳务费、专用设备购置费、交通工具购置费、其他设备购置费、邮寄费、电话通讯费、交通费、专业会议费、服装费、宣传费、维修费、培训费、其他费用等。

②立项依据：根据上级相关文件，满足检察办案需求。

③实施主体：上饶市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④实施方案：一是进一步提升业务办案的效率和效果，主要是从办案数量、办案质量、办案效果、社会公众满意度等予以考量，让广大人民群众在每一件案件中感到公平正义，促进检察机关为社会治理能力建设发挥应有的作用。具体通过全年案件受理数、全年案件办结数、案件办结率、刑事案件规定时间办结情况、抗诉意见采纳率等予以体现。二是进一步提升业务办案的装备水平，通过办案装备的建设和科技化水平的提升，为业务办案提供应有的支撑，达到促进办案的目的，主要是通过装备采购批次、装备采购及时率以及装备的可使用平均年限予以考核。

⑤实施周期：2024年1月-12月。

⑥年度预算安排：94.19万元。

(绩效目标表详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和装备专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5-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4.193405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94.193405	
年度绩效目标			
充分利用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忠实履职，开拓创新，切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和大局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8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500件
		办结案件数量	≥450件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90%
	时效指标	办案期限内案件结案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刑事案件批准逮捕人数	≥70人
		刑事案件提起公诉人数	≥300人
	生态效益指标	办理公益诉讼案件数量	≥50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检察院的满意度	≥98%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德兴市人民检察院“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47.55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8.55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18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非财政拨款结余**：事业单位除财政拨款收支、经营收支之外的各非同级财政拨款专项资金收入与其相关支出相抵后剩余滚存的、须按规定用途使用的结转资金。

(九) **上年结转**：年度终了时，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但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四）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

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应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名称	德兴市人民检察院		
当年预算情况 (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572.90		
其中：财政拨款	1349.21	其他经费	223.69
支出预算合计	1572.90		
其中：基本支出	1396.5	项目支出	176.39
年度总体目标	为检察院履行好法律监督职责提供有力的经费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600件
		办结案件数量	≥540件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90%
		起诉人数	≥400人
		批捕人数	≥150人
	时效指标	办案期限内案件结案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刑事犯罪办结案件数量	≥400件
		打击刑事犯罪办结案件数量	≥400件
	生态效益指标	办结公益诉讼案件数量	≥40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息诉信访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检察院的满意度	≥98%